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ASTERN AIRLINES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70)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以下資料中文全文，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李干斌

聯席公司秘書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25年8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王志清(董事長)、成國偉(董事)、孫錚(獨立非執行董事)、陸雄文(獨立非執行董事)、羅群(獨立非執行董事)、馮詠儀(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洪峰(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揭小清(職工董事)。

关于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上半年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一、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基本情况

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航财务”）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东航财务于1995年12月6日由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及所属成员单位共7家共同出资组建。后经四次增资及股权变更，现有注册资金20亿元人民币（含1000万美元），股东单位3家，其中，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出资额107,500万元，持股比例53.75%；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航股份”）出资额50,000万元，持股比例25.00%；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出资额42,500万元，持股比例21.2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2132246635F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039H231000001

法定代表人：徐春

注册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友乐路299号4号楼5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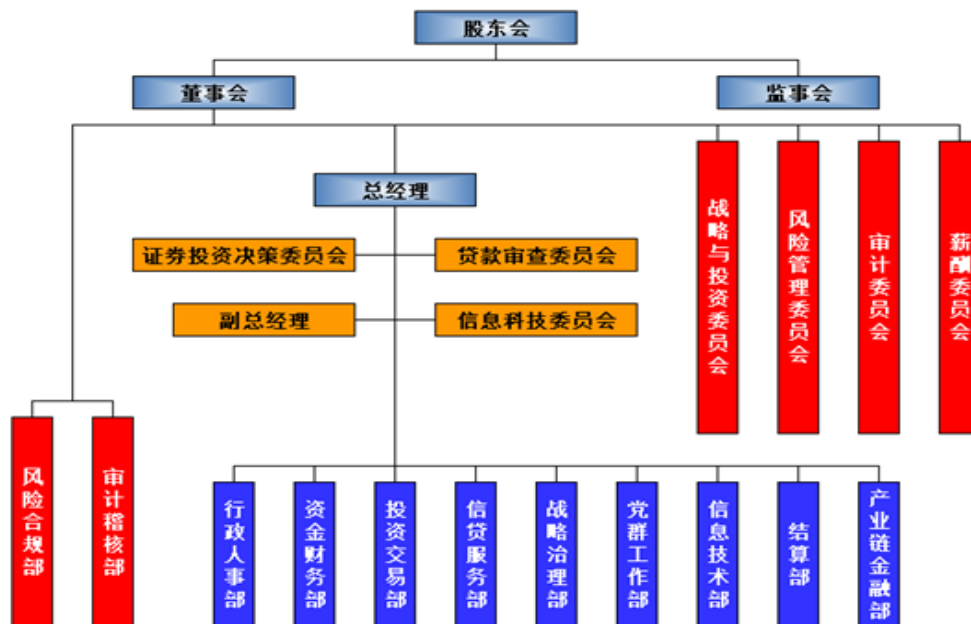
东航财务的经营范围：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和消费信贷；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从事套期保值类衍生产品交易。

二、东航财务风险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控制环境

东航财务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对董事会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风险管理中的责任进行了明确规定。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4个专业委员会，由具备相关专业知识的董事担任委员，辅助董事会进行重大风险管理、审计、人事薪酬及战略投资方面的调研和决策。东航财务法人治理结构健全，管理运作规范，建立了分工合理、职责明确、互相制衡、报告关系清晰的组织结构，为风险管理的有效性提供必要的前提条件。东航财务按照决策系统、执行系统、监督反馈系统互相制衡的原则设置了组织结构。

东航财务组织架构图如下：



（二）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东航财务目前组织架构完整，资源配备合理，能够有效履行内控

职能，确保在有效防范风险的前提下开展经营活动，稳健运行。

东航财务制定有《内部控制管理规定》、《全面风险管理办法》、《全面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手册》等制度，董事会对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负责对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方案、重大风险管理策略等重大事项进行决策，定期听取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工作及专项重大风险汇报，对上一年的风险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评价。东航财务建立了风险管理三道防线，各业务部门是风险管理第一道防线，风险合规部是风险管理第二道防线，审计稽核部是风险管理第三道防线。

东航财务制定《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总经理授权管理办法》以及《董事会决策事项清单》、《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决策事项清单》、《“三重一大”决策事项权责清单》。建立全面的授权体系，实施动态调整的差异化管理，根据业务发展明确各部门、岗位和人员的业务权限，防止出现由于业务创新或发展导致的流程僵化、越权等行为。

（三）控制活动

1. 资金业务控制

东航财务制定有《人民币结算账户管理办法》、《人民币结算业务管理办法》、《外汇结算业务管理办法》、《现金管理平台业务管理办法》、《人民币存款管理办法》等制度，做到流程和标准规范，有效控制业务风险。结算业务方面，东航财务通过与司库系统直联实现集团内高度集中的结算业务，自动完成成员单位间的内部转账和系统收款，保障成员单位资金安全，定期完成对账工作；同时做好系统维护工作和应急演练，避免因系统故障造成客户无法及时进行资金结算等问题，减少操作风险的产生。成员单位存款业务方面，东航财务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严格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和中国人民银行相关规定开展存款业务，保障成员单位资金的安全，维护各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2. 信贷业务控制

东航财务设立贷款审查委员会，建立审贷会议制度，遵循“贷前调查、贷时审查、贷后检查”的操作原则，严格按照《贷款审查委员会议事规则》、《集团企业客户信贷业务管理办法》、《集团企业客户信贷业务授信管理办法》、《流动资金贷款业务操作规程》、《消费信贷业务管理办法》等制度开展信贷业务，业务制度和流程完备；贷款划拨后，对贷款使用情况进行定期检查与监督，定期搜集财务报表和数据，做好贷后跟踪工作，滚动评估信用状况，定期进行资产风险分类，根据分类结果进行相应资产、风险计提准备。消费信贷方面，东航财务通过黑名单过滤、身份核验、反欺诈策略、信用风险分析等流程筛选客户，持续更新迭代风控策略与风控模型，控制不良贷款率。

3. 投资管理控制

东航财务制定有《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管理办法》、《交易对手管理办法》等制度规定，投资规模和投向严格控制在监管部门规定及董事会授权范围内；交易对手均在东航财务白名单内。在决策程序上，由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投资分配额度、风险承受能力等，综合分析宏观经济政策、行业发展状况，在授权额度内审慎开展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资产配置。业务开展后，每日对持仓情况进行风险监控，定期出具风险评估报告。

4. 安全环保控制

东航财务制定有《办公室场所管理办法》，《应对突发事件综合应急预案》等制度规定，始终秉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领导责任、岗位责任和监管责任，聚焦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全力消除安全隐患、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推动安全生产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变，坚决守牢安全底线，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

在具体执行层面，全面落实“安全生产六项机制”，建立重大事故隐患台账清单及整改情况表，每月排查不限一次，对消防通道、安全出口、电路、违规使用设备等已列入重大隐患排查清单，排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按重大或一般隐患分级统计，同时记录整改情况。

作为金融类企业，公司核心业务集中于金融服务领域，与能源消耗、工业生产等行业差异显著，业务链条与绿色环保领域的直接关联性较弱。日常运营以写字楼办公为主要场景，无工业生产环节及高耗能设备，碳排放来源单一，主要为办公照明、设备运转等日常用电消耗，无其他高碳排放场景，整体碳排放量处于较低水平。

5. 信息系统控制

东航财务软硬件设施和信息安全体系完善，由信息技术部对操作人员在其权限范围内进行授权，运用用户口令和数字证书双因素认证、财企直联国密算法加密等技术措施保障系统安全。东航财务通过业务核心结算系统、信贷系统等实现一系列的金融服务功能，包括客户管理、内部网银、银企直联、账户管理、财务总账、存款管理、外汇结售汇、委托付款、委托收款、信贷服务、企业报表等，这些功能旨在为集团成员单位提供结算、查询、转账等网上银行业务，以满足企业的金融需求。

信息技术安全风险方面，东航财务继续推进全面信息化建设，不断提升信息安全基础设施水平。数据监管集市和风险管理驾驶舱建设完成，全面实现风险指标可视，各类风险实时监控。东航财务日常定期巡检系统以及服务器，定期校验备份数据，对核心系统和业务系统进行漏洞修复；开展“两地三中心”灾备建设，保障关键业务信息系统安全，定期开展应急演练，确保业务连续性；开展数据存储加密、数据脱敏及静态代码安全检查，完善业务连续性计划、风险评估及应急管理预案，开展年度重要系统评估工作；东航财务资金结算系统为三级等保认证，系统安全有保障。

6. 内审稽核控制

董事会对审计稽核的独立性和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指导、检查和评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审议公司内部重要审计报告，决定公司内部审计机构的负责人，建立审计部门向董事会负责的机制，董事会依法批准年度审计计划。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咨询和建议，负责指导和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审计稽核部作为内审职能部门，独立开展内部审计稽核工作，按照年度内审计划，通过对各部制度执行情况、风险合规水平、内部控制环节等进行检查，对发现的各类问题进行具体分析，提出整改措施，并将检查情况以及结论抄送风险合规部并向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报告。

（四）风险管理总体评价

东航财务整体经营情况良好，业务均能按照制度和规定开展，各项指标符合监管规定，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风险管理有效。

三、东航财务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东航财务经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截至2025年06月30日
资产总额	37,708,634,686.37	23,821,162,180.21	28,365,777,660.58	20,923,640,520.07	18,226,546,215.84
所有者权益总额	2,625,251,863.44	2,850,627,281.61	2,850,962,978.75	2,892,067,445.29	2,982,061,206.44
吸收成员单位存款余额	34,906,085,310.51	20,871,870,837.81	24,931,539,068.06	17,572,592,258.64	14,746,025,167.37
营业总收入	549,467,525.28	669,634,596.81	704,276,826.52	601,892,852.34	210,546,492.85
利润总额	187,554,490.68	314,566,376.66	176,316,396.47	137,449,485.68	102,935,658.03
净利润	140,132,305.94	237,791,457.37	130,490,491.63	101,040,154.22	89,993,761.15

（二）东航财务管理情况

东航财务本着为集团提供全面优质服务的宗旨，坚持在《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以及相关批准文件框架内开展各项业务。无论是传统信贷业务、外汇业务、投资业务还是产业链新业务，均严格落实监管规定，密切关注业务风险，不断优化与完善内部管理与操作流程，审慎开展相关业务。随着金融市场的快速发展变化以及金融法规和监管政策的不断调整，东航财务进一步加强法律风险防范，强化法务与业务融合。在开展业务时提高法律审核的重视程度，审慎签订各类法律文件，做到层层把关，强化合同管理，且重大合同须上报集团法律部进一步审核。同时，东航财务通过聘请律师事务所作为法律顾问的方式，不断加强法律法规的日常学习，努力提高法律合规意识和理念，着力于将法律合规管理融入到东航财务的价值观、发展战略和运营目标中。

自东航财务成立以来，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严格按照《中

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以及《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根据对东航财务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截至2025年06月30日止未发现与财务报表相关的资金、信贷、稽核、信息管理等方面的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

(三) 东航财务监管指标

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东航财务的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规定要求：

2022-2025年上半年监管及监测指标情况表

项目		标准值	2022年末	2023年末	2024年	截至2025年06月30日
监控指标	资本充足率	≥10.5%	20.31%	20.63%	20.30%	24.48%
	不良资产率	≤4%	0.01%	0.01%	0.001%	0.002%
	不良贷款率	≤5%	0.02%	0.02%	0.003%	0.005%
	贷款拨备率	≥2.5%	2.51%	2.52%	2.50%	2.50%
	拨备覆盖率	≥150%	13294.88%	10885.99%	96843.27%	53700.71%
	流动性比例	≥25%	57.89%	68.69%	68.22%	66.82%
	贷款比例	≤80%	37.67%	30.51%	49.63%	45.36%
	集团外负债总额/资本净额	≤100%	0%	0%	0%	0%
	票据承兑余额/资产总额	≤15%	0%	0%	0%	0%
	票据承兑余额/存放同业	≤300%	0%	0%	0%	0%
	(票据承兑余额+转贴现卖出余额)/资本净额	≤100%	0%	0%	0%	0%
	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各项存款	≤10%	0%	0%	0%	0%
	投资总额/资本净额	≤70%	39.96%	37.28%	24.41%	30.31%
	固定资产净额/资本净额	≤20%	0.07%	0.10%	0.09%	0.09%
监测指标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156.88%	184.75%	230.11%	212.80%
	流动性匹配率	≥100%	271.87%	285.40%	203.86%	173.35%
	资产利润率		0.78%	0.52%	0.41%	0.92%
	资本利润率		8.73%	4.77%	3.50%	6.13%

备注：

- 1. 上述资产总额中不包含委托贷款；
- 2.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已于2022年11月修订，东航财

务2022年指标已对标最新监管要求。

四、公司在东航财务的存贷情况

东航股份在东航财务的存款业务严格执行双方签署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截至2025年06月30日，东航股份及子企业在东航财务本外币存款余额为19.87亿元人民币，非融资性保函业务26.06亿元人民币，其他各项金融服务手续费707.49万元，上半年发生贷款15亿元，截止日前已利随本清。存贷款余额均符合东航股份《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至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2）的约定。因此，东航股份在东航财务存款比例和贷款比例合理，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并且东航财务给公司提供了良好的金融服务平台和信贷资金支持，未发生东航财务因现金头寸不足而延迟付款的情况。

五、风险评估意见

基于以上分析，我们认为：东航财务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未发现东航财务存在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情况，经营业绩良好且稳步发展，且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可以较好地控制风险。公司在东航财务存款的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并且东航财务给公司提供了良好的金融服务平台和信贷资金支持。根据公司对东航财务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未发现东航财务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公司与东航财务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风险可控。